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復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2011 全港青少年書畫比賽

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通善壇
 (英文) Tung Sin Tan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中環威靈頓街 75-77 號三樓
 註冊地址(英文)：2/F., 75-77, Wellington Street, Central, Hong Kong.
 (必須填寫)
- 通訊地址：中環皇后大道中 184-192 號
 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 恒隆大廈 2 字樓
- (C) 電話號碼：3105 3472 傳真號碼：2851 2643

(D) 本機構是：

- 根據《社團條例 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)
- 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²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
姓名：(中 (英 職位： <u>理</u>	姓名：(中 (英 職位： <u>行</u>
聯絡電話號	聯絡電話號
傳真號碼：	傳真號碼
電郵地址： <u> </u>	電郵地址： <u> </u>

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-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-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- 但不獲批准。
- 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	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	通善敬老粵劇欣賞會	24-06-2010	\$50,000	C.I.No.131/2010-2011
2.	2010 全港青少年書畫比賽	17-08-2010	\$70,000.	C.I.No.132/2010-2011
3.	2009 全港青少年書畫比賽	18-08-2009	\$60,000	C.I.No. 141/2009-2010

2. 合辦者／協辦者／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／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／協辦機構名稱／ 聯絡人姓名／電話號碼／ 傳真號碼／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合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、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、中西區區議會、中西區民政事務處、香港大學職員協會
2.協辦機構 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- (A) 項目 / 活動名稱：2011 全港青少年書畫比賽
- (B) 性質：文化／藝術活動
- (C) 目的：弘揚中國優秀文化傳統，推動青少年對書法及繪畫之興趣。
- 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 / 推行期：日期:19/7/2011 時間:早上9時至12時30分
- (E) 策劃 / 籌備期：5 月底展開報名在初賽作品中選出可進入決賽之參加者，並個別去信通知於7月19日舉行決賽
- (F) 申請資助額：50,000.00 元
- (G) 舉辦地點：香港大學陸佑堂
- (H) 將海報及參加表格寄往全港中、小學學校，友好團體，刊登報紙等。
內容：於6月份截止報名，由評判團在初賽作品中選出可進入決賽之參加者，並個別去信通知於7月19日出席總決賽暨頒獎典禮，當日敦請

書畫名家即席揮毫，藉此機會使參賽者得以觀摩，增進造詣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- 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
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
 青少年 / 學生 其他，請說明：

(J) 預計*參加人數 / 觀眾人數：

參加者 / 受惠者：650 義工： 工作人員：40 (受薪/非受薪)
 表演者 / 講者：2 嘉賓：50 其他：

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將海報及參加表格寄往全港中、小學學校，友好團體，刊登報紙等

(L) 預計效益 / 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

(2)

(M) 工作計劃 / 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宣傳和報名	2011年5月底
初選	2011年6月底
總決賽	2011年7月19日

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⁵			
內部資源	1	130,510.00	130,510.00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 中西區文化藝術協會	1	20,000.00	20,000.00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150,510.00

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/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/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預算開支項目 ⁶	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1.	主禮嘉賓紀念品	10	170.00	1,700.00	1,000.00	@150 (1000)	
2.	評判紀念品	18	100.00	1,800.00			
3.	優勝者書券	117		67,500.00	28,600.00	@800	
4.	優勝者獎盃	117	220.00	25,740.00			
5.	場租(香港大學陸佑堂)			21,000.00	15,000.00		
6.	場地佈置(背幕、展板)			12,300.00	-		
7.	全場飲品	900	1.80	1,620.00	-		
8.	嘉賓、評判及義工午餐			5,500.00	-		
9.	運輸、舟車費			500	-		
10.	印四色海報(A2)	2000	2.50	5,000.00	3,000.00	3,000	
11.	印四色獎狀(A4)	750	4.00	3,000.00	-		
12.	印四色請柬	300	11.50	3,450.00	-		
13.	印參賽證	600	3.00	1,800.00	-		
14.	印信封、信紙	3000	1.5	4,500.00	-		
15.	攝影、晒相費			2,300.00	-		
16.	文具用品(連參賽者)			3,300.00	-		
17.	郵費 (寄海報、請柬、書信)	5000	1.40	7,000.00	2,400.00		
18.	雜項			2,500.00	-		
19.	廣告費			30,000.00	-		
總額：				200,510.00 (B)	50,000.00 (C)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50,000.00=(B)\$200,510.00-(A)\$150,510.00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總額 (元)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收入	不適用								
(b)開支	不適用								

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 / 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b) - (a)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(C) 預支款項需求⁷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第一年		本團體不需要預支款項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 」。
(請填寫 中文名稱)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-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_

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

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- (D)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

簽署：

—

獲授權人姓名：

—

職位：

—

日期：

—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個人資料用途聲明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2.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，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。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。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